

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

臺中港務公司投資
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財政局

報告人：局長 林顯傾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臺中港務公司投資專案報告

目 錄

一、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
二、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三、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四、取消投資計畫.....	3
五、結語.....	3

一、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為經營商港，於 101 年 3 月設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依行政院訂頒「國營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第 10 條規定，港務公司於完稅及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盈餘 18%分配予港口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又依 102 年 2 月 19 日發布施行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盈餘提撥及分配辦法」第 4 條規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除定額分配 2%外，另按各該港口貨物裝卸量（40%）、營業收入（30%）、自由貿易港區貿易值（20%）及旅客人數（10%）等指標及權重分配金額。爰自 102 年度起，本市每年均獲配港務公司盈餘數 2 億餘元，占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分配給地方政府盈餘約三成，本府均將該獲配盈餘全數用於建設「臺中港區」，即梧棲、沙鹿、清水、龍井及大肚等 5 區。

二、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6 日與三家民間公司合資成立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府評估若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資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合作平台，具有帶動中部地區物流產業

發展及促進臺中港區繁榮等效益，臺中港業務將更趨繁榮，本市每年獲配之港務公司盈餘數，亦將更多。

物流公司登記資本額為新臺幣 10 億元，得分次發行，於發起設立時先發行 3 億元，分別由以下公司出資：

物流公司股東投資額及股權結構表

股東	投資額 (千元)	持股比例 (%)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40.0%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6.6%
世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6.7%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6.7%
合計	300,000	100%

三、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為期臺中港區更繁榮發展，本府爰於 104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編列 2,500 萬元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惟 貴會於審議該筆投資案時，張瀨分議員、李榮鴻議員、蘇柏興議員、楊正中議員…等諸多議員均對本府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效益持反對意見或提出質疑，惟最後仍承蒙 貴會支持審議通過。

四、取消投資計畫

貴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會審議本市 104 年度決算時，針對本府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 萬元之保留款附帶決議：「投資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 萬元保留款，105 年度如未確認執行，不同意繼續辦理保留」，另綜觀近年來，國際航運業日益式微，倉儲物流等業務已不若以往熱絡，本府爰參採 貴會議員女士、先生們寶貴意見，從善如流，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簽奉市長核准取消本件投資計畫，未繼續保留 2,500 萬元投資預算經費，也因市庫自始至終均未撥付投資金額，所以市庫並無損失。

五、結語

感謝 議員持續關心本府投資物流公司之進度與投資效益，為市民把關，本府尊重並參採 貴會寶貴意見，取消 2,500 萬元投資預算經費未繼續保留，也因市庫自始至終均未撥付投資金額，所以市庫並無損失，嗣後，本府對投資計畫之擬定與投資效益之評估將更加謹慎小心，也謝謝 議員們的指導。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